

证券代码：834519

证券简称：华能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## 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###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、法定代表人暨修改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四条：公司住所： 常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5-6	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四条：公司住所： 常熟市秦坡路 2 号
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七条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并依法进行登记。如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，应进行变更登记。法定代表人的职权包括：（一）签署公司文件；（二）在发行的股票上签名，并由公司盖章；（三）根据法律法	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七条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并依法进行登记。如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，应进行变更登记。法定代表人的职权包括：（一）签署公司文件；（二）在发行的股票上签名，并由公司盖章；（三）根据法律法

<p>规的规定代表公司签订合同；（四）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代表公司参加诉讼、仲裁；（五）行使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。</p>	<p>规的规定代表公司签订合同；（四）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代表公司参加诉讼、仲裁；（五）行使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。</p>
-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常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5-6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常熟市秦坡路 2 号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鑫华能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5 日